

103 年精神護理之家感染管制查核基準及評分說明

查核基準	基準說明	評核方式	查核結果		備註
			符合	不符合	
1.前次查核應改善事項改善情形	1.1 前次查核應改善事項有具體改善措施，並有相關佐證資料。	A.採行方法：文件檢閱及現場訪談 B.新設立機構或第一次接受考核者不適用			對應 101 年精神護理之家評鑑基準 6.3.1
2.工作人員應有傳染病檢查	2.1 新進工作人員傳染病檢查項目包括胸部 X 光、糞便檢查(阿米巴痢疾、桿菌性痢疾)，應加驗 B 型肝炎抗原抗體檢查，並有紀錄	A. 採行方法：文件檢閱 B. 工作人員應包括自行聘用、兼職及外包人力(如勞動派遣之專業核心人力(教保員、生活服務員)，但不包含外包清潔工作人員			對應 101 年精神護理之家評鑑基準 2.1.7.
	2.2 工作人員每年應接受胸部 X 光，並有紀錄				
	2.3 廚工及供膳人員每年除胸部 X 光外，應加驗 A 型肝炎、傷寒(糞便)，並有紀錄。				
3.服務對象應有傳染病檢查	3.1 新進服務對象傳染病檢查項目包括胸部 X 光、糞便檢查(阿米巴痢疾、桿菌性痢疾)	A.採行方法：文件檢閱			
	3.2 服務對象每年應進行健康檢查 1 次，應包括胸部 X 光，並有紀錄				

4.配合政府政策施打疫苗	4.1 應配合宣導工作人員及服務對象接受政府疫苗接種政策，並有紀錄	A. 採行方法：文件檢閱 B. 若非政府補助對象者，則不適用 C. 政府疫苗接種政策如:流感疫苗等			
	4.2 機構了解及備有疾病管制署「醫療照護人員預防接種建議」之文件				
5.工作人員感染管制教育訓練	5.1 工作人員每年接受至少 4 小時感染管制教育訓練課程，並有紀錄	A.採行方法：文件檢閱			
	5.2 新進人員應於到職後 6 個月內完成 6 小時感染管制教育訓練課程				
6.廚工及供膳人員領照及接受教育訓練	6.1 負責膳食之廚工應具有丙級以上餐飲技術士執照	A.採行方法：文件檢閱，包括自聘或膳食委外辦理，均需符合			
	6.2 每年接受 8 小時營養及衛生教育，並有紀錄				
7.訪客管理機制	7.1 訂有訪客管理規範並張貼於入口處，並依疫情不同等級，分級管制訪客	A. 採行方法：現場檢閱			
	7.2 配合政府疫情需要進行訪客體溫監測				
	7.3 提供訪客維持手部衛生(洗手、消毒)所需設施				
8.環境清潔及病媒蚊防治措施	8.1 每日清掃機構內外環境且無異味	A.採行方法：文件檢閱及現場檢閱，如委外清潔公司執行相關防治，應有佐證			對應 101 年精神護理之家評鑑基

	8.2 每半年實施環境消毒 1 次，並有紀錄	文件			準 5.2.6
	8.3 有杜絕蚊蟲鼠害之防治措施及設施，如紗窗、紗門等				
9.機構飲用供水設備安全及清潔	9.1 飲用水每 3 個月檢測大腸桿菌群並有檢驗報告	A.採行方法：文件檢閱及現場檢閱			對應 101 年精神護理之家評鑑基準 5.4.1
	9.2 水塔每半年清洗 1 次且有紀錄				
	9.3 飲水機每月定期檢查保養並有紀錄				
	9.4 應依產品說明書更換濾心，若無規定者至少每 3 個月更換 1 次，且有紀錄				
10.污物處理及空間設置	10.1 有區隔之污物處理空間	A.採行方法：現場檢閱			
	10.2 有廢棄物暫放之容器				
	10.3 設置洗手設備				
11.廢棄物處理情形	11.1 所有垃圾或廢棄物(含事業廢棄物)，皆須遵循廢棄物清理法之規範進行分類、清理	A.採行方法：現場檢閱			
	11.2 廢棄物定時清理、定點存放				
12.空調設備處理	12.1 空調設備應每半年檢查及清洗，並備有紀錄	A.採行方法：文件檢閱 B.未有設置空調之機構不適用			
13.醫療設備(器材)設置	13.1 換藥車(治療車)或急救箱內之藥品、醫療器材均在有效期內	A.採行方法：現場檢閱 B.未有設置換藥車或急救箱之機構不			對應 101 年精神護理之家評鑑基

	13.2 定期消毒及更換，並備有紀錄	適用			準 5.1.1
14.防疫物資儲放及設置	14.1 防疫物資放置通風場所，且有適當安全量	A. 採行方法：文件檢閱及現場檢閱 B. 安全量為該機構所有服務對象及工作人員一星期使用量(如：口罩、手套、隔離衣及護目鏡可由機構依實際管理作業自行評估其需求)			
	14.2 防疫物資定期檢視有效日期並紀錄				
15.服務對象體溫測量	15.1 服務對象每日至少測量 1 次體溫、且有完整紀錄	A.採行方法：文件檢閱			對應 101 年精神護理之家評鑑基準 4.2.20
16.依據「人口密集機構傳染病防治及監視作業注意事項」規定執行疫情監視及按時上網登錄	16.1 訂有呼吸道、腸道傳染病、不明原因發燒及群聚感染事件作業流程	A.採行方法：現場請工作人員操作及文件檢閱			對應 101 年精神護理之家評鑑基準 4.2.20
	16.2 依規定按時通報				
17.洗手設施配置及實施手部衛生作業	17.1 應遵守洗手五時機，確實執行洗手步驟	A. 採行方法：現場請工作人員操作及現場檢閱 B. 洗手設施包含乾洗手或濕洗手等設備，可依機構特性調整，兩者擇一			
	17.2 適當補充液態皂、乾洗手液及擦手紙				
	17.3 公共區域洗手設備處張貼衛生宣導警語及洗手步驟				
18.隔離空間設置	18.1 隔離空間應有獨立之空調及衛浴設備	A.採行方法：文件檢閱及現場檢閱			
	18.2 明確規範隔離空間使用對象				
19.侵入性照護(如導尿、換藥等)執行情形	19.1 護理人員依標準作業流程執行且技術正確	A.採行方法：現場抽測(如執行抽痰、換藥、換管路等侵入性照護，其中一項即			對應 101 年精神護理之家評鑑基

		可)及現場訪談 B.無侵入性照護之機構不適用			準 4.2.13
20.訂有疑似感染傳染病者之處理流程	20.1 轉送疑似感染傳染病者就醫或進行相關個人照護時，應配帶口罩、手套及隔離衣(視需要)，做好個人衛生。	A.採行方法：文件檢閱			